

主动公开

#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文件

佛卫办〔2020〕2号

---

##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关于委托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公告

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动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施事权下放改革打造全国高新区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府办函〔2019〕416号）和《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调整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区五园”管理范围的通知》（佛府办函〔2019〕447号）要求，现将“饮用水供水单位新、改、扩建供水工程项目选址和设计卫生审查”等4项市属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委托给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禅城园、南海园、顺德园、高明园、三水园）实施。具

体如下:

序号	事项名称	委托方式	委托权限
1	饮用水供水单位新、改扩建供水工程项目选址和设计卫生审查	委托管理	市级权限委托佛山高新区管理委(禅顺三城德水园、南海高明园)实施
2	饮用水供水单位新、改、扩建供水工程项目竣工卫生验收	委托管理	
3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委托管理	
4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放射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委托管理	

特此公告。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0年1月23日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0年1月23日印发